				公 職	人 員 財	產申執	表	1	
由却!	山力	張子敬	ממ	25 1½ 月	1.行政院環	境保護署	H-	1.署長	T.
申報人	姓石   5	<b>反于</b> 似	加	. 務 機 🏻	2.		A!	戦 稱 <del></del> 2.	
申報日 109年11月01日 申報類別 定期申報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女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	名	稱謂		姓名	
配偶			許秀	春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3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 記 (取 得 ) 時 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1								
建			物變		動		形		
建	物	標	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1								
(三)船舶									
種			類	總噸數	船籍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	14 7 14 21	
(四)汽	.車(含大	型重型機器	<b>器腳</b> 踏	(車)	<u> </u>	<u>I</u>	<u>I</u>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SKODA					1,395	張子敬	107 年 08 月 24 日	買賣	720,000
(五)航空器									
型		ī	さ 集	是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 <b>X</b>		付り呵呵	付ノ你凶	

本欄空白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别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1,373,914元) 存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放 機 構 類幣 人外幣總額 別所 有 (應敘明分支機構) 新 臺 幣 總額 臺灣銀行基隆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張子敬 1,019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張子敬 1,599 臺灣銀行北府簡易型分行「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子敬 4,118 182,718 臺灣銀行武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子敬 張子敬 1,047,841 臺灣銀行武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張子敬 119 中華郵政 新臺幣 張子敬 13,038 活期儲蓄存款 3,375.41 玉山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張子敬 97,637.10 玉山銀行城中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張子敬 8,796 玉山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張子敬 500 16,889.50 中信銀行新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張子敬 140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 名 稱所 人股 有 總 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 總價額: 新臺幣 元)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稱代碼所有人買賣機構單 數票面價額外幣幣別 名 位 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票面價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外幣幣別 名 稱所 有 人受託投資機構單 數 位 (單位淨值)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名 稱所 人單 額外幣幣別 有 數價 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3,414 元) 財 産 類項 有 人價 種 額 黃金存摺 (金融機構:玉山銀行城中分 張子敬 1 3,414 行) 2. 保險 保 司保 稱要 人備 註 險 公 險 名 保 中華郵政公司壽險處 6年常春 張子敬 保險契約類型:儲蓄壽險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種 類債 權 人債務人及地址餘 額 肼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類債 務 人債權人及地址餘 種 額 時 間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取得(發生)取得(發生) 投 資 人投資事業名 稱投資事業地址投資金 額

(十三) 備 註

## 本欄空白

本欄空白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臺灣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 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張子敬

時

間原

因